

政治经济学史

[上册]

陈岱孙主编 商德文 高荣贵 宛樵 靳兰征 晏智杰

吉林人民出版社

政治经济学史

〔上册〕

陈岱孙主编

商德文

高荣贵

宛樵

靳兰征

晏智杰

吉林人民出版社

政治经济学史

〔上册〕

陈岱孙 主编

商德文 高荣贵 宛樵 靳兰征 晏智杰

*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10 $\frac{1}{2}$ 印张 2插页 240,000字

1981年2月第1版 1981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9,530册

书号：11091·51 定价：0.90元

目 录

第一编 重商主义	(1)
第一章 重商主义的经济学说	(1)
第一节 重商主义概述	(1)
第二节 重商主义发展的两个阶段	(6)
第二编 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	(12)
第二章 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	(14)
第一节 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	(14)
第二节 法国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产生	(26)
第三章 法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 的发展——重农学派	(32)
第一节 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准备时期的社会经济和 阶级斗争	(32)
第二节 重农学派的形成	(34)
第三节 重农主义体系的特点	(37)
第四节 “纯产品”学说	(41)
第五节 社会资本的再生产和流通的分 析——魁奈的《经济表》	(49)
第四章 英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 的创立者——亚当·斯密	(58)
第一节 十八世纪中叶英国的政治经济状况和从配第到 斯密经济思想的发展	(58)

第二节	亚当·斯密的生平和著作	(63)
第三节	分工学说和货币学说	(67)
第四节	价值学说	(71)
第五节	三个阶级和三种收入的学说	(78)
第六节	社会资本再生产的学说	(86)
第七节	经济政策观点	(94)
第五章	英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完成者 ——李嘉图	(99)
第一节	英国的产业革命、社会阶级结构 和阶级斗争	(99)
第二节	李嘉图的生平和著作	(105)
第三节	劳动价值学说	(110)
第四节	分配学说	(116)
第五节	货币学说	(131)
第六节	国际自由贸易学说	(135)
第六章	法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完成者 ——西斯蒙第	(141)
第一节	西斯蒙第的时代生平和著作	(141)
第二节	西斯蒙第以独特的方式完成法国古典 政治经济学	(144)
第三节	对资本主义的批判	(147)
第四节	消费和生产的矛盾与经济危机的学说	(152)
第五节	经济浪漫主义的改良纲领	(159)
第三编	十九世纪上半期的资产阶级 庸俗政治经济学	(162)
第七章	法国和英国资产阶级庸俗政治经济 学的产生	(165)
第一节	让·巴蒂斯特·萨伊的经济学说	(165)

第二节	托马斯·罗伯特·马尔萨斯的经济学说	(175)
第三节	十九世纪二十年代的论战和李嘉图 学派的解体	(189)
第八章	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到一八四八年革命 时期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进一步 庸俗化	(200)
第一节	纳索·威廉·西尼耳的经济学说	(201)
第二节	约翰·斯图亚特·穆勒的经济学说	(207)
第三节	弗雷德里克·巴师夏的经济学说	(216)
第四节	德国的旧历史学派	(225)
第四编	十九世纪初空想社会主义的经济学说	(235)
第九章	圣西门的空想社会主义经济学说	(238)
第一节	圣西门的生平和著作	(238)
第二节	社会历史观和对当时法国社会的批判	(240)
第三节	“实业制度”	(244)
第十章	傅立叶的空想社会主义经济学说	(251)
第一节	傅立叶的生平和著作	(251)
第二节	社会历史观	(254)
第三节	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批判	(257)
第四节	“和谐制度”和法郎吉	(260)
第十一章	欧文的空想共产主义经济学说	(264)
第一节	欧文的生平和著作	(264)
第二节	对资本主义制度的批判	(268)
第三节	“合作公社”	(273)
第五编	十九世纪上半期英法社会主义的蜕变	(278)
第十二章	英国的李嘉图派社会主义者	(280)
第一节	威廉·汤普逊的经济学说	(282)
第二节	约翰·格雷的经济学说	(288)

第三节	约翰·弗兰西斯·布雷的经济学说	(292)
第四节	托马斯·霍吉斯金的经济学说	(296)
第十三章	法国空想社会主义的 宗派发展	(301)
第一节	圣西门学派的经济学说	(302)
第二节	傅立叶学派维多·康西德兰的经济学说	(307)
第十四章	法国四十年代小资产阶级社 会主义的发展	(312)
第一节	路易·勃朗的经济学说	(313)
第二节	比埃尔·约瑟夫·蒲鲁东的经济学说	(320)

第一编 重商主义

第一章 重商主义的经济学说

第一节 重商主义概述

重商主义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条件 重商主义是西欧封建制度解体和资本主义制度产生时期的资产阶级最初的经济学说。马克思写道：重商主义是“现代（指资本主义—引者）生产方式的最早的理论探讨”。^①

西欧重商主义产生于十五世纪，全盛于十六、十七世纪，开始瓦解于十七世纪下半叶。重商主义瓦解的时期，正是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兴起的时期。

在西欧封建末期的十五世纪，商品生产日益发展，城市手工业日益扩大，农民经济日益卷入交换中，商品生产正面向着资本主义方面发展。但无论是在城市或农村，特别是在农村，新的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受到了封建关系的束缚。在打破封建关系的过程中，暴力起了促进作用。原始积累就是这样的一种暴力。原始积累是“使生产者同他们的生产资料分离，从而把他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376页。

们变成雇佣工人（现代意义上的无产者）而把生产资料占有者变成资本家的历史运动。”^①原始积累，一方面，造成了生产者和生产资料分离；另一方面，使组织大规模工场手工业生产所需要的资本加速地积累起来。

重商主义是在资本原始积累时期发展起来的一种经济理论体系，它反映着当时曾经具有压倒影响的商业资本的利益和要求。但它不是一般商业资本的意识形态，而是工业资本统治以前封建主义末期的特殊历史条件下商业资本的意识形态。

在西欧封建制度末期，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已孕育在封建制度内部。商品交换和商业资本的发展，促使了封建自然经济的瓦解，促进了国内市场的统一。同时，随着地理大发现和世界市场的形成，对外贸易为各国商人积累了大量资本，推动了工场手工业的发展。二者都为资本主义生产萌芽的迅速成长提供了条件。而商业资本也只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存在的条件下才成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和发展的前提的。必须强调指出，商业资本本身不能创造出一个新时代，不能创造出一个新的生产方式。马克思说过：“商人资本的发展就它本身来说，还不足以促成和说明一个生产方式到另一个生产方式的过渡。……商业的突然扩大和新世界市场的形成，对旧生产方式的衰落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勃兴，产生过非常重大的影响，那末，相反地，这种情况是在已经形成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上发生的。”^②

和商业资本发展的同时，西欧一些地区建立了封建专制的中央集权国家。消灭封建割据，统一国家政权是符合于促使国内市场统一要求的商业资本家的利益的。因此，封建国王和商

① 《马克思恩格斯书信选集》，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345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372页。

业资本家为了彼此的利益结成联盟。这种联盟清楚地反映在西方国家所实施的经济政策和重商主义者所鼓吹的理论上。

重商主义是这一特定历史时期的商业资本的意识形态。在重商主义以前没有，也不可能有关于资本主义的经济理论。正如马克思指出，重商主义不是研究资本主义的真正经济科学，因为重商主义者还不能研究资本主义的生产过程，而只研究流通过程，从而也必然只涉及于表面现象。马克思说过，真正的资产阶级的经济学是在理论研究由流通过程转向生产过程开始的，是由重商主义之后的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开始的。

重商主义的基本思想 重商主义有时被了解为封建末期国家用来促进资本积累和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作准备的经济政策，有时又被了解为反映商业资本利益和论证国家重商政策的经济学说。实际上，重商主义是二者兼有之。作为已经具有一定形态的理论体系，重商主义的经济学说似乎出现于重商主义政策之后。但是把重商主义经济学说仅仅看为对于已经推行的重商主义政策的说明是不恰当的。政策本身也有其思想基础，不能凭空产生。当然，思想又源于社会经济实践所提出的问题。为了解决实践所提出的问题，产生了原始的思想。原始的思想导致了原始的措施，对原始措施的探讨又丰富了原始的思想。二者各自逐步发展，相互促进，终于形成了成套的政策和系统的学说。整个重商主义体系正是这样相互作用的产物。

重商主义者受欧洲文艺复兴思潮的影响很大。和当时的其他思想一样，经济思想也力图从封建社会的宗教理论观念的束缚中解放出来。经济现象成为独立的研究对象。“圣”书和宗教规范不再是真理的标准。成为一切经济事物的尺度的是人，说得更精确一些，是渴望利润、发财致富的商人。重商主义者是把商业实践反映到理论上来的经济思想家。

重商主义的研究对象是流通领域；研究方法是把社会经济现象和经验加以描述和总结；研究的目的是专门为了实用；研究的结果是提出一系列的经验的规律。重商主义这种实用主义和经验主义，在当时曾经起着进步的作用。时代的新经济事实和问题与先前世代相传的教条已极不相容。宗教教条和经院哲学已到了穷途末路。重商主义者对经济现象的新的看法，打破了经济思想中的教条主义，把经济思想在发展的道路上推进了一步。但是，重商主义者的研究并没有渗透到事物现象的深处，发现事物的本质。重商主义者研究的对象是仅仅停留在流通领域。因此，他们就不可能发现事物的本质。他们的研究成果就不可能成为经济学的科学理论基础。

重商主义者自己没有把他们的见解作为一个完整的经济学说体系加以阐述。他们的著作都以专题、小册子的形式发表。但他们的见解、观点是互相联系的。他们的最基本的观点是只有能实现而且真正实现为货币者，才是财富，因此，认为财富就是货币，货币就是财富。于是他们把国家经济政策和一切经济活动统统归结为攫取金银。这种财富观点，反映了在地理大发现，大量金银从新世界流入欧洲之后，当时普遍流行于西欧、南欧的追求金银的狂热，反映了新兴资产阶级对积累货币资本的渴望。

从这个基本观点出发，重商主义者得出如下的推论。（1）财富的直接源泉在于流通领域即产品转化为货币的领域；商业是致富之源。（2）但不是一切流通领域都是财富的源泉。国内贸易虽有用处，但不能增加国内的货币量；只有通过将本国商品输出国外，换回金银的对外贸易，才能增加一国的货币量。

（3）流通又是利润的源泉；利润只是一种让渡收入，即商品买贱卖贵的结果。但只有对外贸易才能为一个国家带来真正的

利润，因为国内的买贱卖贵只会使一部分人占便宜而另一部分人吃亏，甲的所得恰为乙的所失所抵销。（4）商品生产只是贸易的先决条件，工业是为商业服务的。国内商品生产应服从于商品输出的需要。必须全力鼓励和发展在国外可以按高价畅销的商品的工场手工业。（5）国家必须积极干预经济生活，以法令的形式保护国内的工商业，促进对外贸易的有利发展。

重商主义者关于货币就是财富这一基本观点，说明了他们根本不懂得货币的起源和本质，不理解财富的真正源泉。货币是商品生产发展的产物，是价值形态发展的必然结果。货币本身也是商品，但它和其它商品不同，它是一切商品的等价物。金和银并非天生就是货币，而只是在一定生产关系下才成为货币。重商主义者既错误地把金银与货币混为一谈，又错误地认为货币不代表一种社会关系，而且不管社会关系如何，金银从地里开采出来就成为货币。

重商主义者的错误是由当时历史条件决定的。在封建的末期，自然经济还占统治地位。但随着生产的发展，商品货币关系日益重要，商业资本活动的范围日益广泛。货币，作为一切商品的等价物，就成为社会财富的一般代表。可见，重商主义者把货币作为财富最根本的形态，把获得货币作为推动一个国家一切经济发展的动力的观点不是偶然的，是有它的历史根源的。

应该指出，虽然重商主义者混淆了货币和财富，他们却在资本主义萌芽和成长的童年时期，就正确地说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使命是赚钱这一事实。马克思指出：“这种主义粗野而坦率地吐露了资产阶级生产的秘密：资产阶级生产受交换价值支配。”^①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149页。

第二节 重商主义发展的两个阶段

早期重商主义 西欧重商主义的发展经历了两个阶段——早期重商主义和晚期重商主义。无论是早期或晚期重商主义者，他们都混淆了货币和财富，都以一个国家拥有货币的多寡为衡量国家富裕程度的标准。他们只是在如何增加货币的问题上有不同的主张，提出过不同的措施。早期重商主义的思想形成货币差额论，晚期重商主义的思想形成贸易差额论。马克思常称前者为“货币主义”，称后者为“真正的重商主义”。后者反映当时商业资本的成熟的经济思想。

大约从十五世纪到十六世纪中叶是早期重商主义阶段。早期重商主义的任务是防止货币外流和积累货币。由于在这个时期，西欧各国国内商品生产和流通还不够发达，对外贸易尚未充分发展，仅靠经济手段还无法保证吸收国外和保存国内贵重金属的效果。因此，早期重商主义者都极力主张国家更多地采取以行政手段控制货币本身运动的方式为本国积累货币。当时许多西欧国家如西班牙、葡萄牙、尼德兰、英国等都根据早期重商主义者的主张，采取各种措施，甚至颁布许多法令，规定了严厉的刑罚禁止货币输出。例如，英国在爱德华四世统治时期（1461—1483），就规定了输出金银为大罪的法令。在严厉禁止输出货币的同时，这些国家又积极鼓励吸收国外货币。各国都有法令规定外国商人必须将在本国出售的货物所得到的全部货币用于购买当地的商品，而对本国经营对外贸易的商人，则规定输出到国外的一切商品，必须直接换回金银。此外，国家还加强对于本国和外国商人的市场管制。例如，英国曾经限定本国和外国商人，只能在规定的市场进行交易，还设立了一

些专门团体，负责监督商品的输出输入，防止货币的走私外流。而对对外贸易本身，他们只是更多地强调少买，尽量少买，最好不买。

总之，早期重商主义者把货币了解为宝藏。恩格斯曾经形象地指出，这一时期“各国彼此对立着，就象守财奴一样，双手抱住他心爱的钱袋，用妒嫉和猜疑的目光打量着自己的邻居。”^①

重商主义最初出现于意大利，后来在西班牙、葡萄牙、尼德兰也产生了。随着商业资本优势的形成，在十六世纪末以后，在英、法两国出现了值得称道的重商主义著作。

在英国，属于早期重商主义的著作，可以1581年，以W、S笔名出版的《对我国同胞某些控诉的评述》的小册子为代表。作者最关心的是怎样将货币保持在英国，他反对当时盛行的铸造不足值货币的恶习。在当时人中，作者最了解货币价值和商品价值的关系。他认为铸币成色和重量的不足，一方面是商品价格腾贵的原因，另一方面又造成国内足值的铸币脱离流通，并输出国外的结果。他反对从外国输入商品，尤其是反对外国商人从英国运走原料，然后再进口以此原料制成的工业品。他主张英国应当建立利用本国原料的工业，如毛纺织业，以堵塞漏卮。

安徒安·德·孟克列钦（1575—1622）是法国早期重商主义最出名的理论家。1615年他发表了《献给国王和王后的政治经济学》一书。这是在文献中，第一次出现“政治经济学”这一术语。孟克列钦用这术语以说明本书所论述的已不是古希腊、古罗马只涉及家庭管理的所谓“经济学”，而是广泛的社会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596页。

经济问题。作者在本书中讨论了商业、工场手工业、航海业和国王的政策等问题。孟克列钦认为商业是国家经济活动的基础。当时在法国占统治地位的是蔑视第三等级的封建贵族。孟克列钦则热诚地维护第三等级的利益，而在第三等级中，他认为商人是最主要的。他主张积累货币并论证商品为获取金银的重要方法。他反对外国商人在法国活动，认为他们会拿走法国的货币，而主张政府保护、扩大本国商人的对外贸易。他认为商业是工业的目的。他主张政府应开设公立作坊，对人民实施职业训练；应仿效外国建设新型工业，改善法国工业品，以使法国货物能在国内外市场和外国货物进行竞争；应保护国内资源，不准外国人勘探等等。

晚期重商主义 大约从十六世纪下半叶到十七世纪中叶，为晚期重商主义阶段。和以守财奴的眼光看待货币的早期重商主义者不同，晚期重商主义者已经用资本家的眼光来看货币。他们懂得搁置不用的货币是不会产生货币的，只有将货币投入流通才能取得新的、更多的货币。早期重商主义者力主控制货币本身的运动以达到积累货币财富的目的。晚期重商主义者则主张通过调节对外贸易的商品运动以达到同一的目的。因此，他们反对禁止金银出口的禁令，认为国家应许可货币输出国外，扩大对外国商品的购买。但对外贸易必须要求保持贸易有利平衡，即贸易顺差的原则。他们又认为不必要要求对每一外国的贸易都是顺差，而只要求在本国对外贸易中，出口的总额大于进口的总额。这样就足以保证有更多的货币流回本国了。

为了促进对外贸易的有利平衡，晚期重商主义者更多地利用各种保护主义的经济措施。除了高率的进口税之外，他们还主张通过退还税款、颁发奖金等方式奖励商品的输出；通过禁止本国原料输出、鼓励外国原料输入的方式促进国内工业的发

展。在晚期重商主义者的主张中，扶植和保护本国工场手工业的发展，越来越占有更重要的地位。虽然在有些国家中，如英国，工业的发展更多地依靠私营企业，而在另一些国家中，如法国，则更多地依靠国营企业。他们还主张鼓励迅速增加人口为新兴的工场手工业提供足够的劳动力。所以，马克思有时又把晚期重商主义称为重工主义。

托马斯·曼（1571—1641）是英国晚期重商主义最突出的代表，英国贸易差额论的创始人。他是英国一个大商业资本家，是东印度公司的董事和政府贸易委员会的委员。1621年，他发表了《论英国与东印度的贸易》。早期重商主义者曾猛烈攻击东印度公司在对外贸易中大量输出货币。为了反驳这一攻击，他写了这一著作。这部书，后来经过作者改写，在他死后以《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书名于1664年出版。马克思在评价本书时，写道：“这一著作早在第一版就有了特殊的意义，即它攻击当时在英国作为国家政策还受到保护的原始的货币制度，因而他代表重商主义体系对于自己原来体系的自觉的自我脱离。这一著作已经以最初形式出了好几版，并且对立法产生了直接影响。”^①马克思接着指出：《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一书“在一百年之内，一直是重商主义的福音书。因此，如果说重商主义具有一部划时代的著作，……那末这就是托马斯·曼的著作。”^②

托马斯·曼反对早期重商主义的货币主义，要求取消禁止货币输出的法令。他认为，重要的是不在于把货币保藏起来，而在于把货币投入于有利可图的流通中去。他说：货币建立贸易，贸易增殖货币，因此，投入流通中的货币越多越好。他这

①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3年版，第271页。

一观点是从英国东印度公司的实践中总结出来的。当时所谓东印度地区极少需要英国货。因此，英国东印度公司除了公开掠夺外，必须输出大量金银换取当地商品。但东印度公司是把这些商品贩卖到别国去的，所以结算起来东印度公司所输入的金银大于它原输出的金银。他由此认为顺差的对外贸易，即输出大于输入的贸易是增加货币从而是增加社会财富的手段。他说：“对外贸易是增加我们财富和现金的通常手段。在对外贸易中，我们应当谨守下列原则：我们每年卖给外国货物的总值，必须大于我们所消费的他们的货物的总值。”^①

为了保证对外贸易的顺差，他提出并论证了应该采取的各种措施及其效果。除充分发挥对进口货物的保护关税的作用外，他号召认真节约，减少奢侈品的进口；尤其在食品和服饰方面，尽量不要消费外国商品，多使用本国产品；扩大经济作物的耕种，努力做到自给自足。他反对任何妨碍出口贸易的措施，要求减低、甚至豁免出口货的赋税；主张以低廉价格来增进本国商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要求以更多的工业制成品来代替原料品的输出；促进本国手工制造的发展为出口业提供坚实的基础。他还注意到在国际贸易中所谓无形进出口项目，如运费、保险、旅游开支、利息等等的盈亏，特别提出发展航运业和利用殖民地商品作转口贸易的重要性。

作为英国晚期重商主义的商业资本代表的托马斯·曼，是典型的贸易差额论者。输出货币以便更大量地输入货币是他的信条，是他的贸易差额论的基础。他的目的是要论证用人为的办法把货币扣留在国内是没有用的，甚至是有害的。

法国晚期重商主义的主要代表是让·巴蒂斯特·柯尔培尔

① 托马斯·曼：《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4页。